

梦难圆

孟庆华 著

黑龙江人民出版社



梦难圆

孟庆华 著

责任编辑：马 钢
封面设计：王冰迪

梦 难 圆

孟庆华 著

黑 龙 江 人 民 出 版 社 出 版

(哈尔滨市道里森林街42号)

黑龙江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

开本787×1092毫米 1/32 · 印张11⁴/₁₆ · 插页2 字数220,000

1987年6月第1版 1987年6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5,691

统一书号：10093·765

定价：2.00元

目 录

梦难圆	1
深深的辙印	67
吉祥的鱼肚白	149
生活应继续	203
女人，强者	291

难 圆

早上，我满腹忧虑地挎着塑料提篮，心里依旧怀着希望，早早地来到了菜市场。

一连三天没有见到子黎了，他究竟出了什么事？是生病了，还是和他妻子吵架了？再不，就是……恐惧和悲哀，使我不由得打了个冷战。“不，不会的！你呀，干吗总是这样胡思乱想呢。”我心里这样责备着自己，可是，种种可怕的怪念头，掺杂着痛苦的思念和难耐的期待、苦闷，一刻比一刻更加强烈地折磨着我。

我手里提着个空篮子，象游魂一般在市场来回转了好几圈，眼睛都瞪疼了，也没有寻到子黎那双刚毅、深邃、含着无限柔情的眼睛。

我只好不安地走到那根经常在那同他约会的水泥柱旁，翘起脚尖，东张西望，继续在人丛中搜寻着那个熟悉的魅影。

（此片在图书馆不对外开放）

我正惴惴不安，身旁那个卖黄瓜的小伙子可能是注意了我挎着的塑料提篮，把一根嫩绿的水黄瓜伸到我的眼前晃了晃，戏谑地冲我喊道：

“大姐，你还拿不定主意啊？看看，刚刚摘下来的，还顶着花带着刺呢！不信，你尝尝，这才是真正的黄瓜味！”

我这才蓦地清醒过来，红着脸，不好意思地冲那小伙子笑了笑，急忙伸手向衣兜摸去。哦，空的，光想着他了，早上出来的时候竟忘记了拿钱。这下，我更尴尬了，脸发起烧来，只好抱歉地支吾了几句，便急匆匆地走开了。

站在十字路口，我对自己说，该回家了，堤堤一个人在家呢。相信吧，他不会来了。是嘛，他为什么非要到这里来见我？我算他的什么人？一个既不敢公开，也不受任何制约保护的女人！

我心里这样劝慰着自己，脚，还是不由自主地朝那高高的围墙下面的石子小路走去。过去，我和他经常在赶完早市之后，象偶然相遇的样子，在这条僻静的小路上散步，说那说不尽的悄悄话。应该承认，那一段日子，是我有生以来最幸福的时光，是我生命的春天，它始终清晰而又珍贵地保留在我的记忆中。就在这围墙下，他不止一次地诅咒过他那不般配不和谐的婚姻，不止一次地向我发过誓，说他永远爱着我，不管遇到什么样的挫折和困难，都将和我在一起。我相信他的话是真实的，是诚挚的。我爱他，也对他怀着无限的同情与怜悯。唉，可是此刻，只有我一个人，踏着那用石子铺成的林荫路，在这灰蒙蒙的天底下，陪伴着这堵高大的默不作声的红砖墙。

我的心，凄楚不安。我一再地告诫自己，不要再去想他了，他有不来的权利，这种关系早该结束了，再不要让这些事情来缠绕自己了……可是，我没有力量从缠绵的感情中挣脱出来。我痛苦地思念他，固执地想知道他到底出了什么事。想知道，为什么他一连三天没到这里来。

二

我忐忑不安地回到家里。还好，堤堤仍酣睡着。我扎上围裙，走进厨房，为女儿做了一碗面条；回到屋里，又把酣睡的堤堤叫醒，帮她梳洗，看着她把面条吃完；待她背着书包走后，我却连口汤也没喝，就急匆匆往单位赶。

离上班的时间还早，我是想第一个走进设计室，趁着没人的时候给子黎打个电话，不然，我这一天将又是很难度过的。然而，设计室的门虚掩着，这说明在我到达之前，已经有人来过了。我沮丧地走进去，环顾周围，却一个人也没有。我连手提包也没顾得放下，就径直地走到电话机旁。刚刚拨完四个号码，老赵拎着暖瓶走了进来。我的心立即“蹦蹦”乱跳，又紧张又慌乱。老赵平时很喜欢探听别人的隐私。我有点犹豫了，这电话到底还打不打呢？心里这样想着，手却不由自主地把最末尾那个“5”拨完了。

“嘟——”铃声只响了一下，受话器里就传来一个男人的声音：“喂，你找谁？”

我的耳朵立刻判断出：这人是子黎的秘书小刘。不能直接了当地跟他说找沈经理，否则他听出我是谁，一定会想，

她干吗总要找沈经理呢？除了工作上的关系他不会猜想到……不，不能任什么也不考虑、什么也不在乎。不为自己，也得为子黎着想啊。人的大脑是什么龌龊事都会想象出来的。生活教会了我，必须慎重从事，而且还要正视我们的职位及处境：子黎不仅是个经理，还是个有妻子，有孩子的男人，而我，除了是个小有名气的电机设计专家以外，还是个引人注目的离婚独居的女人。这样的女人，是特别容易引起别人的非议的。想到这儿，一缕幽幽的苦涩爬上了我的心头，我没敢吭声，咬着牙，强压下内心翻涌着的感情，悻悻地放下了话筒。

当我折转身，把手提包放下的时候，老赵笑嘻嘻地走到我跟前：

“杨总，小孙刚才来找过你，说他们在研制BC系列电机时，遇到了难题，想请您去给看一下。”他一面小心翼翼地说着，一面从侧面窥测我的表情。这个人就是喜欢鬼鬼祟祟。

我已经从窘态中挣脱出来，忙连声应承：“好，好，我马上就去。”

快到中午的时候，我才回到设计室。这时，我已把早上的忧虑淡忘了，整个身心都沉浸在解除了难题的欣喜中。是的，象我这样不幸的人只有在做出了贡献、表现出自己价值的时候，才会忘却不幸，驱逐苦恼。

午饭过后，小董趁我出去洗手的空当，麻利地在设计室里用椅子搭起两张床来，我俩每天中午休息的时候都是这样

睡会儿觉。

我很喜欢同这个天性爽快的姑娘在一起，她那双好看的大眼睛里总是闪烁着快乐的光。

我倒在沙发椅上，满腹心事使我难以合眼。子黎的身影又跳进我的眼帘。象我这样不幸的人，欢乐消逝得极快，只要安静下来，暂时忘却的烦恼就会马上重新袭来。小董发觉我没有睡，侧过身来，推了我一下说：“喂，杨总，你听说没有，沈经理住院了，病得很重……”

我听了这话，浑身打了个寒战，心好似针扎一般地疼了起来，急忙旋转过身子，盯住她的脸问道：“这是真的吗？他现在在哪儿？”

“千真万确嘛，”小董天真地瞪大眼睛，跟我起誓，“要是骗你，我是小狗……”

原来是这样，我心里痛苦极了，矛盾极了。既没有勇气马上离开这里，到医院去看望他，又无论如何也躺不下去了，热血一个劲儿地往头上涌，脑袋似乎就要炸裂开了。我用两只颤抖的手拼命地按住了太阳穴。可是，一切都无济于事。我似乎再也无法使自己恢复常态、保持镇静了。于是，我只好坐起来，暗自决定马上到医院去。

“杨总，你怎么不睡了？”小董歪着头，疑惑地看着我。

“睡不着，头疼得厉害。”我勉强地苦笑了一下，说：“下午，你代我请个假吧，我想回去。”

“好啦！”小董痛快地答应完，忽然又翘起头来认真地提醒我：“你的脸色可够吓人的，路上要注意点儿啊！”

我感激地冲她点点头。

在通往医院的路上，我的心里只有一个念头，恨不能马上见到子黎。我这个学电的，对医学可一窍不通，不知道脑血管痉挛这病到底有多厉害，心想那一定是可怕的。恐惧使我的心里混乱得毫无头绪，我竟奇怪地联想起自己的父亲就是患脑溢血去世的，仅仅几个小时，老父亲就离开了这个世界。想到这儿，我的心缩成了一团。

我怀着焦灼而沉重的心情，上了医院的三楼。直到这时，我才为自己如此大胆的举动感到惊骇和紧张。我用手正了正眼镜，偏扬起头看了看门上的号码，不错——三〇四，正是这一间，我的子黎就躺在这间病房里，经受着病痛的折磨。我们默默地相爱了好几年，在他最痛苦的时候，我既不能伴在他的身边，又不能为他分担痛苦，这使我感到非常的悲戚。

我悄悄地擦去眼角溢出来的泪水，费了好大劲儿才使自己镇定下来。

这时，从那扇虚掩的门里传来窸窣的脚步声，以及人们嘁嘁喳喳的说话声。这声音，就象沉重的鼓捶一般，咚咚地敲打在我的心上。我听得出来，那个粗重的女人的声音，是玫晴，是子黎的合法妻子。不管他们是否相爱，我也得承认这一现实。况且，他们还有一个儿子，一个联结着两个人血缘的孩子！而我，又算什么呢？悲伤的情绪不由得涌上心来，我为即将到来的难堪处境，感到害怕、羞惭、可怜。

想到这里，我痛苦地绞动着两只细长的手指，瞪目直视着那面乳黄色的油墙，踟蹰不前。

正当我不知所措的时候，病房里又传出一阵含糊不清的

声音来。我凭着一种感觉，而不是靠听觉，立刻就辨出是子黎的声音，是他在呼唤我，他在焦急地盼着我的到来呀。

就在这一刻，我心中的一切杂念都猝然中断了。只有一个声音在对我说，进去，赶快进去，去看看被病痛折磨着的子黎，也算尽了自己的一份心意，也比这样煎熬着好受。

我预备着玫晴用一副愤懑轻蔑的面孔来对付自己，我准备着为世人所唾弃，只要能马上见到子黎，只要能减轻他的痛苦就行。为了子黎，我宁愿站在那女人的面前，承受一切不堪入耳的辱骂。想到这里，我甚至连被玫晴抽打耳光时的灼痛都感觉到了。

三

当我不顾一切地推开门走进的时候，我真正的不幸也就从这一刻开始了。首先是玫晴，女人的敏感和嫉妒，使她立刻警惕起来，用仇恨的目光死死地盯住了我的脸。

不过，我已经顾不上这些了，从走进病房时起，一切羞怯都被子黎那张灰黄浮肿的脸给驱散了。我迫不及待地奔到他的床前，弯下腰凝视着，心如刀割一般。我悲痛地预感到，他的生命正在走向完结。天，这就是子黎吗？几天前，这魁梧的身躯站在我面前时，还象一座挺拔的高山。没想到，几天不见，他竟衰老成这副模样了。

“子黎，你这是怎么了？”我的声音凄楚，仿佛他就要离开我走向另一个世界一样。

他蒙蒙眈眈地醒来了，艰难地睁开眼睛，就象从一个苦

难的远方，刚刚返回来一般。

我悲哀静默地看着他那已经失去了光采的眼睛和明显消瘦了的面庞，心头不由得一阵绞痛，潸然泪下。

“哦，是你吗，愆？”子黎呆呆地看着我，鼻孔抽搐着，悲惨的目光慢悠悠地在我的脸上移动，苍白的嘴唇吃力地翕动着，用微弱的声音不间断地说，“你可来了！”

在我与他偷偷相爱的日子里，可以说，我是很了解他的，他是相当谨慎的，即便是刚刚同我还在无拘无束地谈笑，一旦在人前，会马上控制住自己的感情，变得如同陌生人一样冷漠。而现在，在众目睽睽之下，他竟变成了另一个人，竟敢毫无顾忌地用那种从前我渴望、现在多少又有点害怕的目光，大胆地看着我。多年来，他那一直被理智紧锁的心扉，似乎被一只有力的大手猛然间给推开了。

他这异常的举动，更加使我痛楚地感到，子黎活不多久了，可怕的死神即将到来，夺走他的生命。

“子黎，”我含着泪，悲伤地说，“你不是好好的吗？”我的声音变得哽咽起来，不听话的泪水泉涌般地顺着我的脸颊簌簌而下。

“干吗要哭？不，千万别哭。”子黎这样劝慰、命令着我，他自己的眼睛里却已经噙满了泪水，声音也颤抖起来。我看见，他的喉结不停地上下滚动了一会儿，悲伤地说，“也许我要完了……我一直在等着你，有件事，我想求你……”

“子黎，你只管说好了，”我的手轻微地颤动着，深情地在他那只不大灵活的左手上来回地触摸着，“无论什么事，我都愿意。”

子黎感激地凝视着我的脸，看了许久，断断续续地说：“你还记得铁托那句话吗？‘但愿一切与我们亲近过的都能长远相守不相离’。实在没有想到，我会去得这样早。”

“不，子黎，”我痛苦地摇着头，央求道：“不要说了，你会好的，一定会好的。”止不住的泪水已经蒙住了我的视线。

子黎的目光缓缓地离开我，环顾着四周，不知为什么，嘴角立时又紧紧地耷拉下来，露出了以往的刚毅和威严。然而，仅仅一刹那，这严肃的面孔又让位给轻蔑的微笑了。我似乎听见了，他内心里有一种不熟悉的声音，在向他提出抗议，不允许他永远地把秘密珍藏在心底，就这样默默地把它带到九泉之下去。

“是的，我似乎觉得一切还都没有开始，”他悲伤地闭上眼睛叹了一口气接着说：“可是，我预感到自己已经不行了，也许，我们这是最后一面了。”

“为什么总说这些？”我央求他：“不要说了。”

“看你，又在哭。”子黎苦笑了一下，“瞧，这不是你的性格。答应我，你要快快活活地生活……把这个拿去吧，到我办公室的柜子里去取一样东西。”他的右手摸索着，从上衣口袋里掏出一串钥匙来，放到我的手心里。

多年来的谨小慎微和传统的旧观念都在这一刻远离了他，他似乎根本没有考虑别人会因此想些什么、说些什么。就这样，把我和他的秘密暴露在众人面前。

然而，我什么也没有注意到，既没有注意到在场的人是什么样的表情，也没有管玫晴是怎样用仇恨的目光盯着我。我

的脑海里只翻滚着子黎曾经向我说过的一句话：“当我要辞别人世的那一天，一定要交给你一样东西，向你毫不隐瞒地敞开我的心扉……”

天哪，我万万没有料到，那句被我视作玩笑的话，竟变成了现实，而且会这样早，这样残酷地降临了。我的心，如针扎，如刀剐……

四

我好不容易盼到了天黑，小心翼翼地把钥匙装进衣袋里，叮叮当当认真地写作业，然后，就深一脚、浅一脚地朝公司奔去。

当我将钥匙插进锁孔的时候，心中不免一阵惊惶。我是特意选了这个时间来经理办公室的。凭以往的经验，七点以后，该回家的也都回去了。严格地说，这一举动虽算不上有失检点，可不知为什么，理智还是命令我选中了这一刻，我有意避开人们的目光。

路上，我心里一直都在祈祷着，千万别碰上熟人啊，特别是子黎一个办公室的。如若碰上，我真不知道怎样向他们解释。然而，我又迫不及待地想得到子黎那颗炽热的心，同他一起跳动、叙谈……有谁能晓得，我已经渴望多久了。

门，好不容易扭开了。我尽可能地不让它发出声音来，只推开不大的一道缝。刚刚闪进身来，我就浑身无力地依靠在门上，大口地喘息起来。

明亮的月光，透过宽大的玻璃窗，静静地洒在水泥地上。办公室里的一切，都清晰、亲切地呈现在我的面前。

我忧伤地望着这间空荡荡的十分寂静的大办公室，心潮翻涌着……三年来，我作为生产技术骨干，曾无数次地被邀请，在这里开会，和经理们一起商讨有关公司的前途、命运。多少回啊，子黎就坐在我对面的这把沙发椅上，我们激烈地争吵过，忧愁地叹息过，也曾幸福、愉快地欢笑过。

这一幕幕好似仍在眼前，就象是发生在刚刚逝去的昨天，就连那微微细节，子黎抽烟时稍稍眯起眼睛的神情，我都记得一清二楚。可是，为什么这幸福的时光竟如此短暂，一切都还是只是个开头，就要永远地结束了？从此，我将把这一切都深深地隐埋在心底了。

痛苦，这突然间降临的巨大的痛苦，使我变得麻木了。我机械地迈着僵硬步子，走到子黎的桌子前，伸出手去，轻轻地抚摸着钢化玻璃的桌面，心灵立刻象被电流触动了一样，一阵痉挛。我实在控制不住自己，伏在子黎的桌子上，哭了。

当我从痛苦中挣扎出来，意识到自己正置身于经理办公室里的时候，不由得吓了一跳，忙站起身来，擦去腮边的泪水。刹那间，紧张和敏感，让我意外地发现了对面桌子上放着的那个黑提兜。

这提兜在提醒我，还有人没走。这间近三十平方米的经理办公室，共有三个经理在此办公。我记得是金经理坐在子黎的对面，难道这兜子会是他的吗？

想到这儿，我的心突突地跳了起来。说实话，我最怕遇

见的人莫过于金经理了。我下意识地拎起提兜的带子摇了摇，里面发出一阵哐啷哐啷的响声，那是饭盒与钥匙碰撞时发出的声音。明天早上他还要带饭的，他为什么没有把它带走？这么说，他没有走远，一会儿就要回来取兜子的。

我这样想着，心里发起慌来，急忙大步奔到保险柜前。可是，拿钥匙的手瑟瑟地抖个不停，越急越不听话，无论如何打不开锁头。

过了好一阵儿，我才把锁头打开，拉开沉重的铁门。凭借月光，我终于寻到了那件珍品。我没有猜错，子黎留给我的正是在北京时，我偶尔在他那里见到的那本绛红色织锦缎面的日记本。那上面既有子黎倾吐给我的肺腑之言，也有在北京那段工作的记事。有一次，我曾趁子黎不备悄悄地翻看过，但只看了几页，就被他发现，并给夺了回去。他说，这本日记，只有待他离开这个世界的那一天，才能完完全全地向我敞开……

我如获至宝般地将日记贴放在胸口，然后，慢慢地将封皮翻过去，一行大而熟悉的墨笔字呈现在我的眼前：

给你——我亲爱的朋友

这是我的一颗鲜红的虔诚的心。也许直到我死的那一天，你才能见到它，才能真正地了解我这个人，理解我这颗心……

这时，门外的走廊里响起沉重的脚步声，同时，还伴着尖怪的饱嗝声。这声音，使我浑身一颤，蓦地竖起身子，急忙把抓在手里的日记本塞进手提包里。我一屁股墩坐在沙发椅上，心里充满恐惧地等待着厄运的到来。

是的，就那样消极地等待着。

脚步声，越来越近了，终于停在了门口。门还没有拉开，那怪叫一般的饱嗝声又打响了。

“谁？”来人惊骇地站在门口，拉开灯，拖长的饱嗝声立刻中断了。

“我，”我怯懦地回答道，有些踌躇地站了起来，不知该怎样向金经理解释。我的两条不听话的腿，不停地抖动着。

“你是怎么进来的？”金经理满脸惊疑地看了我一会儿，然后，又象是刚刚认出我来似的，笑嘻嘻地点着头说：“啊，原来是你呀！杨总，你怎么到这儿来了？”

我拼命地要自己镇静下来，故意装出无所谓的样子，看着他。“噢，我来替沈经理取点东西。”

金经理依然满脸狐疑地审视着我。“哦，原来是这么回事。取东西，什么东西啊？”

我不想回答他的问题，就所答非所问地对他说：“金经理，我该走了。”

“啊，别急，”他伸出两手，做了个拦路的姿势。“你坐下，咱们聊聊，难得碰上，最近我听说……”他说着为自己搬过一把折叠椅，实实在在地坐下了，“听人说，你下午去医院看老沈啦？……”

如果说，刚才我感到惊惶失措的话，那么，现在我的心里则是充满了恐怖、厌恶。真是神速！怎么会这样快呢？总共才几个小时，竟已满城风雨了。过去，我是从不在乎别人说长道短的，我一向认为，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一块圣地。我